

2023 年度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园林绿化管理、公共空间秩序管理、违法建设治理、环境保护管理、交通管理、应急管理。

(二) 住建领域法律法规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对噪声、油烟、扬尘污染的行政处罚；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的行政处罚；向城市河道倾倒垃圾、违规取土及城市河道违法建筑拆除的行政处罚等。

二、机构设置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内设机构 7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财务室、法制信访室、纪检监察室、城市综合执法大队、智慧城市创新指挥中心、环卫服务中心的决算。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延津县城市管理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05.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218.2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956.7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9.9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732.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974.9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24.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024.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024.11	总计	26	15,024.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24.11	15,024.1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29	71.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8	67.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8	67.7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	3.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	3.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5	26.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	26.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1	23.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9.91	209.91					
21103	污染防治	209.91	209.91					
2110302	水体	209.91	209.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32.43	8,732.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26.06	1,226.06					
2120101	行政运行	438.11	438.11					
2120103	机关服务	12.87	12.87					
2120104	城管执法	775.08	775.0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1.81	231.8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1.81	231.8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31.18	5,031.1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31.18	5,031.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39	294.3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4.39	294.3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48.98	948.98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48.98	94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6	5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6	5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6	51.96					
229	其他支出	4,974.92	4,974.9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4,974.92	4,974.9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4,974.92	4,974.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24.11	1,288.41	13,735.7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29	71.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8	67.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8	67.7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	3.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	3.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5	26.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	26.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1	23.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9.91		209.91			
21103	污染防治	209.91		209.91			
2110302	水体	209.91		209.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32.43	1,138.30	7,594.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26.06	454.54	771.52			
2120101	行政运行	438.11	438.11				
2120103	机关服务	12.87	12.87				
2120104	城管执法	775.08	3.56	771.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1.81		231.8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1.81		231.8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31.18	683.76	4,347.4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31.18	683.76	4,347.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39		294.3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4.39		294.3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48.98		948.98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48.98		94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6	5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6	5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6	51.96				
229	其他支出	4,974.92		4,974.9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74.92		4,974.9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4,974.92		4,974.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05.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218.2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956.75	956.7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29	71.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85	26.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9.91	209.9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732.43	6,489.05	2,243.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96	51.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974.92		4,974.9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24.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24.11	7,805.82	7,218.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024.11	总计	64	15,024.11	7,805.82	7,21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805.82	1,288.41	6,517.4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56.75		956.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29	71.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8	67.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8	67.7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	3.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	3.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5	26.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5	26.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1	23.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9.91		209.91
21103	污染防治	209.91		209.91
2110302	水体	209.91		209.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89.05	1,138.30	5,350.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26.06	454.54	771.52
2120101	行政运行	438.11	438.11	
2120103	机关服务	12.87	12.87	
2120104	城管执法	775.08	3.56	771.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1.81		231.8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1.81		231.8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31.18	683.76	4,347.4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31.18	683.76	4,34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6	5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6	5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6	5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4.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7.08	30201	办公费	13.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8.3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2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1.10	30205	水费	1.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76	30206	电费	0.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87	30207	邮电费	0.7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23	30211	差旅费	3.2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6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20.17				公用经费合计		26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18.29	7,218.29		7,218.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43.37	2,243.37		2,243.3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4.39	294.39		294.3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4.39	294.39		294.3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48.98	948.98		948.98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48.98	948.98		948.98	
229	其他支出		4,974.92	4,974.92		4,974.9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74.92	4,974.92		4,974.9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74.92	4,974.92		4,974.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65		42.65		42.65		42.65		42.65		4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5,024.1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538.81 万元，增长 58.39%。主要原因是职能调整，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5,024.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024.11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024.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8.41 万元，占 8.58%；项目支出 13,735.70 万元，占 91.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024.1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538.81 万元，增长 58.39%。主要原因是职能调整，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05.8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1.9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74.77 万元，增长 9.46%。主要原因是职能调整，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05.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956.75 万元，占 12.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29 万元，占 0.91%；卫生健康（类）支出 26.85 万元，占 0.34%；节能环保（类）支出 209.91 万元，占 2.69%；城乡社区（类）支出 6,489.05 万元，占 83.13%；住房保障（类）支出 51.96 万元，占 0.67%。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01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0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59%。其中：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9.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退休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

算数不存在差异。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退休人员，医疗支出减少。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99.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支出压缩开支。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漏记。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964.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08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80.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执法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科目。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7,398.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3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能调整，乡镇环卫职能调出，支出减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8.4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2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268.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79.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1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69%。主要用于职能调整，增加了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4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2.65 万元。主要用于执勤执法车辆加油及维修。2023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8.25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9.49 万元，增长 7.83%。主要原因是职能调整，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000.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3.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382.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74.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07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实施延津县智慧停车管理系统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 7600 余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5000 万元，实际投资 5000 万元，2023 年 6 月份由县投资集团下属公司兴延公用事业公司委托代建。目前，口袋公园和玉湖北侧停车场建设已完工，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停车场已完成总工程量 90%。

2. 市容市貌管理成效明显。拆除棉东路、健康路原夜市泡沫钢结构彩板房 3100 余平方米；彻底取缔永安大道东段、东安大道北段马路市场和逢八集会，取缔占道经营商户 290 余户；设立文化路蔬菜瓜果疏导点，规范临时摊贩 50 余家。组织执法人员治理店外经营 15000 余起、占道经营 5830 余起，清理乱贴乱画、乱扯乱挂和软体条幅 880 余处、小斜坡 260 余处、废弃杂物 510 余处、各类广告 520 余处，查处污水乱排 6 处，拆除旱厕 3 处，治理机动车乱停乱放 6995 余处，处罚 1056800 元。

3. 违法建设得到有效遏制。一是严厉打击新违建。实行网格化管理，全天候巡查，针对重点区域、重点路段进行重点巡查，发现违法违规建筑，坚决采取查封施工现场、暂扣施工设备等措施。二是集中行动，强力拆除。对执法难度大、违法建筑较为集中的，集中力量，形成合力，坚决依法予以拆除。拆除违法建筑41处，扣押施工设备29件，立案19起，罚款9.59万元。

4. 防汛应急能力全面提升。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成立应急队伍，加强防汛值班值守，加大物资设备储备，租赁30型铲车、265型钩机各两台，储备一体化水泵、移动泵车、发电机组、橡皮艇等防汛物资，强化防汛演练。扎实开展汛前排查，对城区5座提排站、城关排沿线14座闸门、排水管网、建筑工地、小区、文岩六支左堤和右堤等进行全面排查，针对问题，明确责任，及时整改。汛期，我局共出动800余人次，加强提排站值班值守，到易积水点巡查，打开雨水篦，清理周边垃圾，加速雨水外泄；出动移动泵车30余次，对积水严重的玉湖西路及龙潭街等路段进行抽排，5座提排站抽排水20余万方，确保安全度汛。

5. 餐饮油烟和渣土车治理成效明显。一是加大城区餐饮经营单位油烟排放日常巡查力度，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81份，新增规范安装油烟净化器67家，依法处罚10家，罚款42500元。二是加大对城区渣土车巡查治理力度，立案42起，罚款11.8万元。

6. 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一是对城区道路和公园、广场等市政设施进行养护维修，维修沥青路面5139平方米，更

换路沿石 380 块、人行便道砖 547 平方米、树坑石 46 套、排水井盖板 125 块，疏通雨污管网 1545 米，清淤抽污 375 立方米，收水口改造 5 处。二是投资 12 万元，对平安大道城关排桥东南角雨水闸门进行维修，防止雨水渗漏；对城关排东侧支流阀门加装防护网 52.8 米，防止倾倒垃圾，确保城关排水质“长治久清”。三是维修路灯 1560 盏，更换各类光源电器件 1850 套，维修电缆 320 处，更换电缆 3500 米、灯杆内照明引线 4 千米，清理灯杆悬挂物 820 处，拆除灯杆广告牌、破损标志牌 510 处，焊接加固校正隐患灯杆 215 杆，消除各类路灯安全隐患 595 处，防腐刷新老旧锈蚀灯杆 990 基，灯容灯貌得到进一步提升，城市亮灯率达 98% 以上。四是更换各类创建宣传版面 214 块，增设标志牌 7 块，增设路灯杆道旗公益广告 78 套。

7. 环境卫生质量进一步提升。一是完善环卫体制机制，持续推进环卫一体化保洁，将城区划分为 5 个片区，实行绩效考核，实施周评比、月考核。二是结合天气变化，提前规划，充分准备，全力做好落叶清扫、收集工作，实行“人工+机械”工作模式，科学调度洗扫车、冲洗车等机械车辆作业频次，确保落叶清扫与道路冲洗无缝衔接。三是做好抑尘降尘工作。按照环保专家指令进行洒水雾炮作业，对重点区域、重点路段实施针对性整治，严格落实“两扫常保”工作模式和“五净五无”作业标准。四是相继开展“烟头”“树坑”“落叶”等综合治理活动，严格按照作业规定清运垃圾，及时入户收集，做到人走地净，密闭运输。五

是实施“以克论净”考核，每周抽查3条主次干道，对超标路段责令清尘公司立即整改，确保道路扬尘有效治理。六是加大投入，配齐环卫设施，对城区5座三类公厕升级改造为二类公厕，新配备垃圾分类桶（果皮箱）200余套。七是提前谋划，加强物资储备，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全力应对低温雨雪天气，采取“人工+机械”模式，迅速清除道路积雪，确保道路畅通。

8. 绿化管护水平持续提高。一是对城区14座公园广场绿化和35条主次干道行道树、绿篱进行高标准精细化修剪。二是定期对城区绿化带内杂草、垃圾进行全面清理，实施冲洗、浇灌作业。三是开展绿地苗木病虫害监控防治，及时喷洒药物，对城区14000余棵行道树进行涂白防治病虫害。四是查处擅自修剪行道树、损坏绿篱、在绿篱内倾倒垃圾案件13起，罚款13100元，有效遏制了毁绿现象发生。五是人民公园、麦香公园对外开放共享绿地6000余平方米，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亲近自然户外活动需求，让城市充满幸福感。

9. 智慧城市创新管理指挥中心作用进一步发挥。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新接入7家燃气公司实时监控系統、环卫车辆和渣土车辆定位系統、全民城管系統。2023年，智慧城市创新管理中心向责任单位派遣案件16145件，结案16040件，结案率99.3%；利用视频监控发现违规事项112起，全部整改；受理12319城管热线492起，整改率97%；受理12345市民服务热线投诉1834起，全部办结。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我局充分发挥单位职能，着力提高工作效率，项目绩效完成良好，全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开创发改工作的新局面。工作目标完成100%、专项资金细化率100%，政府采购执行率85%、绩效管理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建设项目在支出进度不够均衡；二是业务办理不够及时，存在滞后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规范支出项目，加大支出管理，随业务的进展做到支出同步；二是加快业务办理进度，按要求完成任务。

2023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我部门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延津县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项目						
主管部门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00	60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600	60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按照可研报告及批复完成建设内容; 目标2: 预计建设期12个月; 目标3: 本工程的建设对保障能源安全、促进节能减排、防治大气污染、推动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具有重要意义。		示范站和口袋公园充电桩已完工并开始运营; 玉湖北充电站长在主体施工; 元和充电站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延津县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债券资金	=1000万元	60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1.4万平方米	0.40万平方米	3	0.86	-71.43	实际面积为0.4075万平方米
		1机2枪充电桩	=292台	25台	3	0.26	-91.44	实际充电桩数量25台
		停车位	=584个	50个	4	0.34	-91.44	实际停车位50个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基础建设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5	5	0.00	
总分					100	91.4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市政维修费用（市政游园设施、路灯、城关排、雨污管网、公厕新建与改造、智慧井盖等）						
主管部门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	360	149.23	10	41.45 %	4.15	
	财政拨款	360	360	149.23	-	41.4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区市政设施维修（包括市政游园设施、路灯、城关排、雨污管网、公厕新建与改造、智慧井盖等），构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城区市政设施维修（包括市政游园设施、路灯、城关排、雨污管网、公厕新建与改造、智慧井盖等），构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度市政维修费用	=360万元	149.2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设施养护维修项	=1项	1项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市政维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市政维修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市政设施质量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4.1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3915.14	30609.85	15024.11	10	49.08%	5.45		
	资金来源：(1) 财政拨款	13915.14	30609.85	15024.11	-	49.08%	-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使人员安心工作，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2：完成全县12个乡镇，443个行政村的垃圾清运工作，为城乡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目标3：实现城区绿化管护正常，为城乡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目标4：确保城区餐厨垃圾清运，为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目标5：确保城区路灯正常照明，为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使人员安心工作，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全县12个乡镇，443个行政村的垃圾清运工作，为城乡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实现城区绿化管护正常，为城乡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确保城区餐厨垃圾清运，为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确保城区路灯正常照明，为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使人员安心工作，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已完成					
目标2	完成全县12个乡镇，443个行政村的垃圾清运工作，为城乡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目标已完成					
目标3	实现城区绿化管护正常，为城乡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目标已完成					
目标4	确保城区餐厨垃圾清运，为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目标已完成					
目标5	确保城区路灯正常照明，为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3	3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3	3	0.00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5%	0%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15%	0%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7%	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5%	85%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98%	98%	12.5	12.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率	≥98%	98%	12.5	12.5	0.00	
	履职效益	履职效益完成率	≥98%	98%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0.00	
		对口部门满意度	≥95%	95%	5	5	0.00	
		企业满意度	≥95%	95%	5	5	0.00	
		社会组织满意度	≥95%	95%	5	5	0.00	
		外部监督部门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5.4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首创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48.98	10	94.9 %	9.49	
	财政拨款	1000	1000	948.98	-	94.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污水处理费用的1000万元的支付。 目标2：确保城市居民有干净卫生、有序的生活环境。			已完成污水处理费用的948.98万元的支付；确保城市居民有干净卫生、有序的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服务费	=1000万元	948.9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污水处理量	=2828万吨/年	2828万吨/年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生活环境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4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延津县城区（迎宾大道1期）绿化管护市场化运营项目						
主管部门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84	210.84	210.84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252.84	210.84	210.8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城区所有区域政府所有权属的绿化养护任务，为居民提供优美的生活环境，产生巨大的社会效益。目标2：为乡镇居民提供就业岗位。			城区所有区域政府所有权属的绿化养护任务，为居民提供优美的生活环境，产生巨大的社会效益。为乡镇居民提供就业岗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迎宾大道1期）绿化管护市场化运营费用	=252.84万元	210.84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湖（河）面清洁	=120242平方米	120242平方米	3	3	0.00	
		绿化带养护	=38万平方米	38万平方米	3	3	0.00	
		行道树养护	≥18849棵	18849棵	4	4	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98%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提供优美的生活环境	显著	100%	12.5	1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优良率	≥150天	150天	12.5	1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城区路灯电费、日常维修耗材等支出						
主管部门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7.5	537.5	513.5	10	95.53 %	9.55	
	财政拨款	537.5	537.5	513.5	-	95.5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在确保城区路灯照明的同时，节约成本 目标2：维护居民夜间出行安全 目标3：提供更好的人居环境			在确保城区路灯照明的同时，节约成本；维护居民夜间出行安全；提供更好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路灯电费、日常维修耗材等支出费用	=537.5万元	513.5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亮灯时长	=8小时/天	8小时/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亮灯率	≥95%	98%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路灯日常维修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提供安全的夜间出行环境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5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延津县城乡（产业区）环卫市场化运营							
主管部门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2400	1951	10	81.29 %	8.13	
		财政拨款	2400	2400	1951	-	81.2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良好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根据国家实施乡村振兴的总目标，本项目着重解决乡（镇）、村垃圾转运问题，做到垃圾日产日清，保证垃圾桶不冒冒，桶周边无垃圾积存，为居民提供整洁优美的生活环境，产生巨大的社会效益。 目标2：为乡镇居民提供就业岗位。			乡（镇）、村垃圾转运问题，做到垃圾日产日清，保证垃圾桶不冒冒，桶周边无垃圾积存，为居民提供整洁优美的生活环境，产生巨大的社会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产业区）环卫市场化运营费用	=2400万元	1951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涵盖乡镇及行政村	=13个乡镇	13个乡镇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乡（镇）村覆盖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垃圾清理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	增加	100%	12.5	1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城乡生态环境	提升	100%	12.5	1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8.13			